

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规定，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充分履行了审查、监督职能，切实有效地开展工作，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、提高审计工作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，现就 2020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基本情况

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，分别为：龙传喜、李长皓、张明，其中龙传喜、李长皓为独立董事，独立董事人数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比例超过半数，具备会计专业经验的独立董事龙传喜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。审计委员会的构成符合监管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开情况

公司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充分发挥审查、监督作用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，为完善公司治理、提高内部和外部审计工作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。2020 年度，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，具体如下：

会议时间	会议内容
2020 年 3 月 25 日	关于对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等申报的财务资料予以审计的议案； 关于对公司 2019 年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； 关于对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减值准备事项予以审议的议案。
2020 年 4 月 22 日	关于审计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。
2020 年 5 月 22 日	关于审议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；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；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。
2020 年 8 月 24 日	关于对公司 2020 年 1-6 月财务会计报表等申报的财务资料予以审议的议案； 关于对公司 2020 年 1-6 月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； 关于对 2020 年 1-6 月财务报告减值准备事项予以审议的议案； 关于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收入》的议案； 关于审议<公司债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。

会议时间	会议内容
2020年11月16日	关于修订《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议案； 关于审议《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》的议案；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1—9月财务报表的议案；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盈利预测报告的议案。

2020年，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情况如下：

姓名	董事会/审计委员会职务	出席次数/应出席次数
龙传喜	独立董事/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	5/5
张明	副董事长/审计委员会委员	5/5
李长皓	独立董事/审计委员会委员	1/1
王清（离任）	独立董事/审计委员会委员	3/3

注：独立董事王清因任期满6年，于2020年8月12日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，股东大会选举李长皓为公司独立董事；2020年8月25日李长皓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。

三、审计委员会2020年履职情况及重点关注事项

（一）关注年度审计

年度审计是审计委员会的重点关注事项。2020年，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经理层、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有效交流，掌握公司经营状况，并积极关注本次年报审计工作的整体安排及具体进展情况，及时听取外部审计机构关于公司2019年度审计初审情况的汇报，共同讨论解决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有关问题，对审计进展进行有效监督，对审计结果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，确保了审计工作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审核财务报告

2020年，审计委员会对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进行了认真审核，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编制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（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、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）及其后颁布和修订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等其他相关规定，能够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情况，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，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等。

（三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

2020年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履行职责，按时出具各项报告，报告内容客观公正，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，顺利完成了公司2019年度的相关审计工作，同意续聘中审

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提供相关年度审计服务。

（四）审核关联交易

2020 年，审计委员会对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以及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进行审核，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五）指导内部审计及评估内控有效性

2020 年，审计委员会审阅公司内部审计年度工作计划、监督内部审计计划实施、审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、评估内部审计工作结果；审计委员会还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审议〈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督促公司完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2020 年，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有关规定，依法合规、诚实守信、勤勉尽职地履行了工作职责。

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1 年 6 月 4 日